

2022 年荆州市政协预算公开情况说明

目 录

- 一、部门（单位）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情况
- 三、预算收支及增减变化情况
- 四、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及增减变化情况
- 六、政府采购预算安排情况
- 七、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 八、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
-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 十、专业名词解释

一、部门(单位)主要职责

荆州市政协是正厅级单位。主要职责是：

1. 负责政协荆州市委员会全体会议、常务委员会会议、主席会议、专题协商和专门委员会会议的会务工作；
2. 组织实施政协荆州市委员会全体会议、常务委员会会议、主席会议的决议、决定；
3. 负责市政协委员调查、视察、考察、研讨、民主监督等日常活动的组织协调、联络服务和具体实施工作；
4. 调查研究统一战线和人民政协的政策，指导县（市、区）政协工作；
5. 负责市政协的宣传和信息工作；
6. 负责收集并向市委、市政府及其部门反映政协委员提出的提案、意见和建议，反映社情民意，并了解受理、批办和落实情况；
7. 负责联系市政协委员、在荆全国政协委员、省政协委员、市级各民主党派、人民团体和市委、市人大常委会、市政府有关部门，互相配合，协调工作；
8. 负责市政协开展活动的后勤保障工作；
9. 负责权限范围内的人事任免；
10. 负责市委、市政府交付的中心工作和重大事项的联系和办理工作；
11. 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事项。

二、机构设置情况

市政协机关内设秘书科、人事科（机关党委）、行政科、联络科、离退休干部科、研究室（综合科、宣传信息科）、委员工作委员会。市政协9个专门委员会的办事机构分别为：提案委员会办公室、经济委员会办公室、人口资源环境委员会办公室、教科卫体委员会办公室、社会和法制委员会办公室、民族和宗教委员会办公室、文化文史和学习委员会办公室、港澳台侨和外事委员会办公室、农业和农村委员会办公室。

三、预算收支及增减变化情况

1. 预算收入情况：2022年本年收入为1172.14万元，比上年增加170.92万元，增加17.07%。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142.76万元，其他收入20万元，上年结转9.38万元。

收入增加原因：经费拨款增加170.92万元，主要是增人增资，对人员经费进行足额保障。

2. 预算支出情况：支出总计1172.14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70.92万元，增加17.07%。其中：基本支出1016.59万元，占总支出的86.73%；项目支出126.17万元，占总支出的13.27%；上级补助20万元，占总支出的0.17%；上年结转9.38万元，占总支出的0.008%。本年与上年对比情况：一般公共服务支出902.08万元，占总支出的76.9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28.50万元，占总支出的10.96%；卫生健

康支出 59.56 万元，占总支出的 5.08%；住房保障支出 82 万元，占总支出的 7%。

支出增加原因：(1)2022 年基本支出比上年增加 145.04 万元，主要是增人增资，对人员经费进行了足额保障。

(2)2022 年项目支出比上年减少 3.5 万元，减少 0.27%。主要原因是经费压缩，按照过紧日子要求，减少支出。

3. 我单位 2022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无举借政府债务的情况，与上年一致。

四、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2 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总额 194.70 万元，比上年增加 15.34 万元，增加 8.55%。增加原因主要是：一是其他交通费用、工会会费等增加；二是依据机关运行实际足额编列水电费、维修（护）费、委托业务费等。其中：办公费 9.08 万元；印刷费 3.18 万元；水费 2.00 万元；电费 9.22 万元；邮电费 6.00 万元；物业管理费 1.00 万元；差旅费 17.64 万元；维修（护）费 4.24 万元；培训费 1.00 万元；接待费 3 万元；劳务费 23.44 万元；工会经费 10.50 万元；福利费 12.12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00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75.46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82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及增减变化情况

2022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总额 9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 万元，减少 1%。分别如下：

1. 公务接待费 3 万元，比上年减少 1 万元，减少 25%，主要原因是机关坚持过“紧日子”的原则，进一步控制公务接待的规模与标准，压减接待经费。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6 万元，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 万元，无财政拨款预算的公务用车购置费。

3. 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近年受疫情影响需出国（境）的项目取消。

六、政府采购预算安排情况

根据《湖北省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标准（2021 年）》要求，2022 年政府采购预算金额为 8.15 万元，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其中：货物类政府采购 8.15 万元，主要用于购置办公家具 6.35 万元，空调 1.8 万元。

七、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2 年市政协占有房屋面积 3280 平方米，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讯设备和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数量均为 0。现有公务用车 2 辆，均为机关用车。2022 年公务用车数量预计与上年持平。

八、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

2022 年项目预算绩效目标 6 个：

1. "政协会议费项目"主要内容是市政协召开的各类会议项目的支出，不包括市级政协全会支出。2022 年预算 12.82

万元，资金来源均为财政预算拨款。

绩效目标：通过会议团结全市各民主党派、无党派和各级政协组织、政协各参加单位和广大政协委员提出建议和意见，为市委、市政府决策提供依据。

成本指标：项目经费控制 \leq 13万元。

产出指标：及时安全召开政协常委会4次、主席会2次、双月座谈会4次、资政协商会2次。

满意度指标：政协委员满意度 \geq 95%。

效益指标：有利于提高委员履职能力、有利于推动荆州经济社会发展。

2. “政协委员活动经费项目”主要内容是市政协委员视察调研等方面的支出。视察调研是委员了解情况、研究问题、学习提高、建言献策的主要途径。2022年预算62万元，资金来源均为财政预算拨款。

绩效目标：围绕市委市政府的年度工作部署，有针对性地组织委员开展活动、视察、调研、“协商在一线”等活动，发挥政协作用，提高委员履职能力。

成本指标：项目经费控制 \leq 62万元。

产出指标：委员履职培训 \geq 350人、委员风采及提案追踪宣传成本 \leq 10万元、各项工作、活动开展及时率=100%。

满意度指标：政协委员满意度 \geq 90%。

效益指标：提出生态类建议材料 \geq 10篇，提高委员履职

能力、推动荆州经济发展。

3. 政府中心工作项目主要内容为机关党建支出，帮扶社区以及乡村振兴联系点工作经费支持费用。2022 年预算 8 万元，资金来源均为财政预算拨款。

绩效目标：支持中心城区两个帮联社区，开展党建活动，完善党员群众活动阵地，组织党员干部学习，提高党员政治素养。按照市委文件要求，安排人员在松滋市万家乡雷井口村驻村，解决驻村人员工作经费。

成本指标：乡村振兴经费 ≤ 3 万元、党建支出经费 ≤ 5 万元。

产出指标：驻村人员=1 人，驻村=12 个月、党建共建点社区补助 ≥ 3 个、党建活动参与率=100%、年度考核优秀。

满意度指标：党员群众满意度 $\geq 95\%$ 。

效益指标：提高党员素质、乡村振兴政策落实。

4. 专委会工作经费项目主要内容是各专门委员会围绕 2022 年专委会工作重点，开展专题视察调研、对提案进行监督办理等方面的支出。2022 年预算 29 万元，资金来源均为财政预算拨款。

绩效目标：完成 2022 年工作要点，召开专委会工作会议，开展视察、专题询问、调研活动，综合反映专委会和相关界别的提案、意见和建议，并了解落实情况。

成本指标：项目经费控制 ≤ 29 万元。

产出指标：9个专委会调研、提案等工作完成率为100%。

满意度指标：政协委员满意度 $\geq 95\%$ 。

效益指标：建言议政采纳 $\geq 90\%$ ，政协委员满意度 $\geq 95\%$ 。

5. 固定项目购置项目主要内容是根据工作需要，确保机关工作顺利开展，更新办公设备。2022年预算8.15万元，资金来源均为财政预算拨款。

绩效目标：根据购置计划配备更新办公设备，确保机关办公室日常工作的顺利开展。

成本指标：项目经费控制 ≤ 8.15 万元。

产出指标：政府采购率、验收合格率、采购完成时率=100%，设备配置符合规定标准。

满意度指标：使用人员满意度 $\geq 95\%$ 。

效益指标：设备利用率=100%。

6. 《荆州政协》办刊经费项目主要内容是出版期刊费用，为增强政协的凝聚力、扩大政协的影响力，推动荆州经济建设、民生改善、社会和谐和民主政治建设建言献策。2022年预算6.2万元，资金来源均为财政预算拨款。

绩效目标：通过办刊，宣传政协声音，收集各方意见建议，为荆州发展建言献策。

成本指标：项目经费控制在 ≤ 6.2 万元。

产出指标：办刊基数=2期，印刷份数=3000份。

满意度指标：读者满意度 $\geq 95\%$ 。

效益指标：有利于提高委员履职能力，宣传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对空表的说明：我单位 2022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无举借政府债务的情况，与上年一致。

十、专业名词解释

1.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单位运行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 “三公”经费：指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3. 政府采购：是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采购目录以内的或者

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政府采购仅是指具体的采购过程，而且是采购政策、采购程序、采购过程及采购管理的总称，是一种对公共采购管理的制度，是一种政府行为。

4. 财政拨款(补助)收入：指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5.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以外任务相应安排的资金。

6.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7.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